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

地址：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承辦人：吳宜瑾
電話：(02)28616942轉216
傳真：(02)28616702
電子信箱：ssol0486@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市師教字第11260032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9201714_1126003290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年度海洋環境教育研習班」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貴校教師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中心112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

二、本案研習資訊摘述如下：

(一)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預計錄取20人。

(二)研習日期：112年12月11日（星期一）。

(三)研習地點：Xpark（桃園市中壢區春德路105號）。

(四)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2年12月4日（星期一）止，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

(五)報名方式：

1、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 報名，並由學校研習承辦人協助完成薦派程序。

2、依報名順序遴選，遴選結果、課程資訊、課程異動



等，以各學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保持開通及有足夠空間）。

三、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集合與解散地點為捷運圓山站，直至解散前中途不接受脫隊或調整解散地點，無法配合者請勿參訓。
- （二）因涉及門票購買與團體保險事宜，研習當日限報名本人參加（遴選錄取後請勿自行替換研習人員或邀約親友同往，亦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等情事），如違反者，得終止該員參加當天研習課程之權益。
- （三）團體保險將以報名截止當日學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留存之基本資料進行投保，請務必確認個人資料之正確性，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四、本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